

华夏鼎茂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华夏鼎茂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经中国证监会 2016 年 12 月 1 日证监许可[2016]2938 号文准予注册。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积极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可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当基金所投资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之债务人出现违约，或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信用质量降低导致价格下降等，可能造成基金财产损失。此外，受市场规模及交易活跃程度的影响，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能无法在同一价格水平上进行较大数量的买入或卖出，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从而对基金收益造成影响。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8 年 9 月 15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数据截止日为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招募说明书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A 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8 层

设立日期：1998 年 4 月 9 日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联系人：李彬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传真：010-6313670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3800 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持股单位 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2.2%
POWER CORPORATION OF CANADA 13.9%
MACKENZIE FINANCIAL CORPORATION 13.9%
天津海鹏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10%
合计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杨明辉先生：董事长、党委书记，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委员，华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信证券公司董事、襄理、副总经理，中信控股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中信信托董事，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裁，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证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

Barry Sean McInerney 先生：董事，硕士。现任万信投资公司（Mackenzie Financial Corporation）总裁兼首席执行官。曾在多家北美领先的金融机构担任高级管理职位。

胡祖六先生：董事，博士，教授。现任春华资本集团主席。曾任国际货币基金组织高级经济学家，达沃斯世界经济论坛首席经济学家，高盛集团大中华区主席、合伙人、董事总经理。

葛小波先生：董事，硕士。现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执行委员会委员、财务负责人，兼任 CLSA B.V. 董事、CLSA Americas Holdings, Inc. 董事、北京中赫国安足球俱乐部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等。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和高级经理、A 股上市办公室副主任、风险控制部副总经理和执行总经理、交易与衍生品业务部、计划财务部、风险管理部、海外业务及固定收益业务行政负责人、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负责人。葛先生于 2007 年荣获全国金融五一劳动奖章。

杨冰先生：董事，硕士。现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资产管理业务行政负责人。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交易员、资产管理业务投资经理、资产管理业务投资主管等。

李一梅女士：董事、总经理，硕士。兼任证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营销总监、市场总监、基金营销部总经理，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等。

张平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中国社科院经济研究所研究员。兼任民生通惠资产管理公司及香港中航工业国际独立董事。曾任中国社科院经济研究所宏观研究室副主任、经济增长室主任、所长助理、副所长，国家金融与发展实验室副主任等。

张宏久先生：独立董事，硕士，现任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兼任博天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全国律师协会外事委员会及金融证券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全国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及吉隆坡地区国际仲裁院仲裁员等。

张礼卿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导）、国际金融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保利地产、国美金融科技及瑞丰银行独立董事，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副会长，中国国际金融学会副秘书长，中国国际经济关系学会、中国城市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学会理事，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常务理事及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国际金融论坛学术委员等。

杨一夫先生：监事长，硕士。现任鲍尔太平有限公司总裁，负责总部加拿大鲍尔公司（Power Corporation of Canada）在中国的投资活动，兼任三川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投资协会常务理事。曾任国际金融公司（世界银行组织成员）驻中国的首席代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等。

杨维华先生：监事，硕士。现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 B 角（主持工作）。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监等。

史本良先生：监事，硕士，注册会计师。现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 B 角。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监等。

汪贵华女士：监事，博士。现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曾任财政部科研所助理研究员、中关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资金部总经理、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

李彬女士：监事，硕士。现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规部执行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管理部项目经理、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察稽核部高级副总裁、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律监察部总监等。

宁晨新先生：监事，博士，高级编辑。现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室总监、董事会秘书（兼）。曾任中国证券报社记者、编辑、办公室主任、副总编辑，中国政法大学讲师等。

张霄岭先生：副总经理，博士。现兼任华夏基金（香港）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特聘教授。曾任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华盛顿总部）经济学家、摩根士丹利（纽约总部）信用衍生品交易模型风险主管、中国银监会银行监管三部副主任等。

刘义先生：副总经理，硕士。现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总行计划资金司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总行信息电脑部信息综合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党办主任、养老金业务总监，华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等。

阳琨先生：副总经理、投资总监，硕士。现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曾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门经理，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助理，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部门经理，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投资部副总经理等。

周璇女士：督察长，硕士。现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纪委书记。曾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曾任职于中国证监会、北京金融街建设开发公司。

2、本基金基金经理

刘明宇先生，经济学硕士。2009年6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机构债券投资部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华夏鼎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19日至2018年3月14日期间）等，现任固定收益部执行总经理，华夏鼎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11日起任职）、华夏鼎茂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11日起任职）、华夏鼎祥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11日起任职）、华夏鼎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11日起任职）、华夏鼎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11日起任职）、华夏鼎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11日起任职）、华夏鼎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19日起任职）、华夏鼎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2月12日起任职）、华夏上证3-5年期中高级评级可质押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5月30日起任职）、华夏上证3-5年期中高级评级可质押信用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5月30日起任职）、华夏3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2018年7月30日起任职）、华夏鼎禄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10月11日起任职）、华夏鼎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10月23日起任职）。

历任基金经理：2017年3月15日至2018年3月29日期间，祝灿先生任基金经理。

3、本公司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

主任：阳琨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成员：李一梅女士，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劲松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总经理，机构投资总监，投资经理。

孙彬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总经理，基金经理。

范义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总监，董事总经理，投资经理。

曲波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基金经理。

刘明宇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执行总经理，基金经理。

柳万军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基金经理。

张驰先生，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债券投资部总监。

4、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概况

1、基本情况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设立日期：1987年4月8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注册资本：252.20亿元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行长：田惠宇

资产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2002]83号

电话：0755-83199084

传真：0755-83195201

资产托管部信息披露负责人：张燕

2、发展概况

招商银行成立于1987年4月8日，是我国第一家完全由企业法人持股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总行设在深圳。自成立以来，招商银行先后进行了三次增资扩股，并于2002年3月成功地发行了15亿A股，4月9日在上交所挂牌（股票代码：600036），是国内第一家采用国际会计标准上市的公司。2006年9月又成功发行了22亿H股，9月22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3968），10月5日行使H股超额配售，共发行了24.2亿H股。截至2018年3月31日，本集团总资产62,522.38亿元人民币，高级法下资本充足率15.51%，权重法下资本充足率12.79%。

2002年8月，招商银行成立基金托管部；2005年8月，经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更名为资产托管部，下设业务管理室、产品管理室、业务营运室、稽核监察室、基金外包业务室5个职能处室，现有员工81人。2002年11月，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资格，成为国内第一家获得该项业务资格上市银行；2003年4月，正式办理基金托管业务。招商银行作为托管业务资质最全的商业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受托投资管理托管、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QFII）、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托管（QDII）、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托管、保险资金托管、企业年金基金托管等业务资格。

招商银行确立“因势而变、先您所想”的托管理念和“财富所托、信守承诺”的托管核心价值，独创“6S托管银行”品牌体系，以“保护您的业务、保护您的财富”为历史使命，不断创新托管系统、服务和产品：在业内率先推出“网上托管银行系统”、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和“6心”托管服务标准，首家发布私募基金绩效分析报告，开办国内首个托管银行网站，成功托管国内第一只券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第一只FOF、第一只信托资金计划、第一只股权私募基金、第一家实现货币市场基金赎回资金T+1到账、第一只境外银行QDII基金、第一只红利ETF基金、第一只“1+N”基金专户理财、第一家大小非解禁资产、第一单TOT保管，实现从单一托管服务商向全面投资者服务机构的转变，得到了同业认可。

招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社会影响力不断提升，四度蝉联获《财资》“中国最佳托管专业银行”。2016年6月招商银行荣膺《财资》“中国最佳托管银行奖”，成为国内唯一获奖项国内托管银行；“托管通”获得国内《银行家》2016中国金融创新“十佳金融产品创新奖”；7月荣膺2016年中国资产管理【金贝奖】“最佳资产托管银行”；2017年6月再度荣膺《财资》“中国最佳托管银行奖”，“全功能网上托管银行2.0”荣获《银行家》2017中国金融创新“十佳金融产品创新奖”；8月荣膺国际财经权威媒体《亚洲银行家》“中国年度托管银行奖”，2018年1月获得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度优秀资产托管机构”奖项，同月招商银行“托管大数据平台风险管理系统”荣获2016-2017年度银监会系统“金点子”方案一等奖，以及中央金融团工委、全国金融青联第五届“双提升”金点子方案二等奖；3月招商银行荣获公募基金20年“最佳基金托管银行”奖。

（二）主要人员情况

李建红先生，本行董事长、非执行董事，2014年7月起担任本行董事、董事长。英国东伦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吉林大学经济管理专业硕士，高级经济师。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总裁助理、总经济师、副总裁，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

田惠宇先生，本行行长、执行董事，2013年5月起担任本行行长、本行执行董事。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公共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于2003年7月至2013年5月历任上海银行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副行长、深圳市分行行长、中国建设银行零售业务总监兼北京市分行行长。

王良先生，本行副行长，货币银行学硕士，高级经济师。1991年至1995年，在中国科技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工作；1995年6月至2001年10月，历任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展览路支行、东三环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行长、北京分行风险控制部总经理；2001年10月至2006年3月，历任北京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2006年3月至2008年6月，任北京分行党委书记、副行长（主持工作）；2008年6月至2012年6月，任北京分行行长、党委书记；2012年6月至2013年11月，任招商银行总行行长助理兼北京分行行长、党委书记；2013年11月至2014年12月，任招商银行总行行长助理；2015年1月起担任本行副行长；2016年11月起兼任本行董事会秘书。

姜然女士，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大学本科毕业，具有基金托管人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先后供职于中国农业银行黑龙江省分行，华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从事信贷管理、托管工作。2002年9月加盟招商银行至今，历任招商银行总行资产托管部经理、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是国内首家推出的网上托管银行的主要设计、开发者之一，具有20余年银行信贷及托管专业从业经验。在托管产品创新、服务流程优化、市场营销及客户关系管理等领域具有深入的研究和丰富的实务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至2018年3月31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托管364只开放式基金。

（四）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确保托管业务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制度，自觉形成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理念；形成科学合理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确保托管业务的稳健运行和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建立有利于查错防弊、堵塞漏洞、消除隐患，保证业务稳健运行的风险控制制度，确保托管业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确保内控机制、体制的不断改进和各项业务制度、流程的不断完善。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招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三级内控风险防范体系：

一级风险防范是在招商银行总行层面对风险进行预防和控制；

二级风险防范是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设立稽核监察室，负责部门内部风险预防和控制；

三级风险防范是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在设置专业岗位时，遵循内控制衡原则，监督制衡的形式和方式视业务的风险程度决定。

3、内部控制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覆盖各项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覆盖所有室和岗位，并由全体人员参与。

（2）审慎性原则。托管组织体系的构成、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均以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为出发点，体现“内控优先”的要求，以有效防范各种风险作为内部控制的核心。

（3）独立性原则。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各室、各岗位职责保持相对独立，不同托管资产之间、托管资产和自有资产之间相互分离。内部控制的检查、评价部门独立于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部门。

（4）有效性原则。内部控制具有高度的权威性，任何人不得拥有不受内部控制约束的权利，内部控

制存在的问题能够得到及时的反馈和纠正。

(5) 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适应招商银行托管业务风险管理的需要，并能够随着托管业务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外部环境的改变及时进行修订和完善。

(6) 防火墙原则。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配备独立的托管业务技术系统，包括网络系统、应用系统、安全防护系统、数据备份系统。

(7) 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在实现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托管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8) 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能够实现在托管组织体系、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4、内部控制措施

(1) 完善的制度建设。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从资产托管业务操作流程、会计核算、资金清算、岗位管理、档案管理和信息管理等方面制定一系列规章制度，保证资产托管业务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运作。

(2) 经营风险控制。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制定托管项目审批、资金清算与会计核算双人双岗、大额资金专人跟踪、凭证管理等一系列完整的操作规程，有效地控制业务运作过程中的风险。

(3) 业务信息风险控制。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在数据传输和保存方面有严格的加密和备份措施，采用加密、直连方式传输数据，数据执行异地实时备份，所有的业务信息须经过严格的授权方能进行访问。

(4) 客户资料风险控制。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对业务办理过程中形成的客户资料，视同会计资料保管。客户资料不得泄露，有关人员如需调用，须经总经理室成员审批，并做好调用登记。

(5) 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控制。招商银行对信息技术系统管理实行双人双岗双责、机房 24 小时值班并设置门禁管理、电脑密码设置及权限管理、业务网和办公网、托管业务网与全行业务网双分离制度，与外部业务机构实行防火墙保护，对信息技术系统采取两地三中心的应急备份管理措施等，保证信息技术系统的安全。

(6) 人力资源控制。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通过建立良好的企业文化和员工培训、激励机制、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及建立人才梯队队伍及人才储备机制，有效的进行人力资源管理。

(五)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基金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等情况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

在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支付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指令拒绝执行，并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如发现基金管理人依据交易程序已经生效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进行整改，整改的时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允许的调整期限。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确认并以书面形式向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并改正。基金管理人对于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A 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传真：010-63136700

联系人：张德根

网址：www.ChinaAMC.com

2、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王隽

网址：www.icbc.com.cn

（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电话：010-65556689

传真：010-65550827

联系人：方爽

网址：bank.eciti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3）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洪武北路 55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洪武北路 55 号

法定代表人：黄志伟

电话：025-58588167

传真：025-58588164

联系人：田春慧

网址：www.jsbchina.cn

客户服务电话：95319

（4）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法定代表人：胡燕亮

电话：021-50810687

传真：021-58300279

联系人：李娟

网址：www.wacaijijin.com

客户服务电话：021-50810673

（5）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801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联系人：童彩平

网址：www.zlfund.cn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6）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7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021-54509998-7019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人：潘世友

网址：www.1234567.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7）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20613635

传真：021-68596916

联系人：胡轶隼

网址：www.ehowbuy.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8）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1218号1栋2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1号环球金融中心西塔14层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电话：18205712248

联系人：韩爱彬

网址：www.antfortune.com

客户服务电话：95188

（9）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苏宁总部

法定代表人：刘汉青

电话：025-66996699-887226

传真：025-66008800-887226

联系人：王峰

网址：www.snjijin.com

客户服务电话：95177

（10）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同丰路667弄107号20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799号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9楼

法定代表人：马刚

电话：021-60818757、13916871276

传真：021-60818280

联系人：周晶

网址：www.tonghuaa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69-5156

（11）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联系人：宁博宇

网址：www.lu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12）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东路东、康宁街北 6 号楼 6 楼 602、603 房间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6 号院国际电子城 b 座

法定代表人：王旋

电话：0371-85518396

传真：0371-85518397

联系人：胡静华

网址：www.hgccpb.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555-671

（13）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 22 层 2603-06

办公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十八号院京东集团总部

法定代表人：江卉

电话：010-89189289、18910325400

传真：010-89180000

联系人：万容

网址：<http://fund.jd.com/>

客户服务电话：95118、400-098-8511

（14）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一幢二楼 268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李一梅

电话：010-88066632

传真：010-88066214

联系人：仲秋玥

网址：www.amcfortune.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本公司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基金销售机构，并另行公告。基金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

（二）登记机构

名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顺义区天竺空港工业区 A 区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
传真：010-63136700
联系人：朱威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朱小辉
联系电话：010-57763888
传真：010-57763777
联系人：李晗
经办律师：吴冠雄、李晗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二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单峰、赵雪
经办注册会计师：单峰、赵雪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华夏鼎茂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持续、稳定的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小企业私募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直接买入股票、权证，可转债仅投资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对政府债券、信用债等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分析，确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进行调整，从而选择既能匹配目标久期、同时又能获得较高持有期收益的类属债券配

置比例。

（二）久期管理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对利率水平的预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减小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

（三）收益率曲线策略

本基金资产组合中的长、中、短期债券主要根据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变化进行合理配置。本基金在确定固定收益资产组合平均久期的基础上，将结合收益率曲线变化的预测，适时采用跟踪收益率曲线的骑乘策略或者基于收益率曲线变化的子弹、杠铃及梯形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

（四）信用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通过买入并持有信用风险可承担、期限与收益率相对合理的信用债券产品，获取票息收益。此外，本基金还将通过对内外部评级、利差曲线研究和经济周期的判断，主动采用信用利差投资策略，获取利差收益。

（五）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采取非公开方式发行和交易，并限制投资者数量上限，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差。同时，受到发债主体资产规模较小、经营波动性较高、信用基本面稳定性较差的影响，整体的信用风险相对较高。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这两个特点要求在具体的投资过程中，应采取更为谨慎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分析和跟踪该类债券发债主体的信用基本面，并综合考虑信用基本面、债券收益率和流动性等要素，确定最终的投资决策。作为开放式基金，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该类债券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对于有一定信用风险隐患的个券，基于流动性风险的考虑，本基金将及时减仓。

此外，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将适度参与回购交易等投资，以增加收益。

未来，随着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本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中债综合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该指数旨在综合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指数涵盖了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适合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指数编制机构变更或停止中债综合指数的编制及发布，或者中债综合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或者由于指数编制方法发生重大变更等原因导致中债综合指数不宜继续作为基准指数，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时，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可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以下内容摘自本基金 2018 年第 2 季度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286,360,406.00 95.97

其中：债券 275,360,406.00 92.29

资产支持证券 11,000,000.00 3.69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840,576.19 2.63

7 其他各项资产 4,178,599.24 1.40

8 合计 298,379,581.4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2 央行票据 --

3 金融债券 125,323,600.00 56.1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25,323,600.00 56.14

4 企业债券 70,616,926.00 31.6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1,713,180.00 14.21

6 中期票据 47,706,700.00 21.37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8 同业存单 --

9 其他 --

10 合计 275,360,406.00 123.3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406 18 农发 06 900,000 92,304,000.00 41.35

2 180205 18 国开 05 200,000 20,974,000.00 9.40

3 018005 国开 1701 120,000 12,045,600.00 5.40

4 011801050 18 云能投 SCP004 100,000 9,997,000.00 4.48

5 143045 17 广晟 01 100,000 9,887,000.00 4.4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1 TFSQYA 天风狮桥优 A 50,000.00 5,000,000.00 2.24

?2 146256 借呗 26A1 40,000.00 4,000,000.00 1.79

3 116821 18 川电优 20,000.00 2,000,000.00 0.90

4 -- -- --

5 -- -- --

6 -- -- --

7 -- -- --

8 -- -- --

9 -- -- --

10 -- --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560.6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003,080.33

5 应收申购款 168,958.2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178,599.2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华夏鼎茂债券 A:

?阶段 净值 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7 年 3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44% 0.03% -2.08% 0.06% 3.52% -0.03%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4.52% 0.11% 2.16% 0.08% 2.36% 0.03%

华夏鼎茂债券 C:

?阶段 净值 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7 年 3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42% 0.03% -2.08% 0.06% 3.50% -0.03%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4.47% 0.11% 2.16% 0.08% 2.31% 0.03%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基金运作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销售服务费。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6)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等。
- (8) 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0%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首日起 2-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可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首日起 2-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可顺延。

(3) 基金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10%。各类别基金份额的基金销售服务费计提的公式具体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登记机构，由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

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基金销售费用

1、申购费用

（1）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50 万元以下 0.80%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200 万元以下 0.60%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500 万元以下 0.40%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 每笔 1,000.00 元

（2）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2、赎回费用

本基金 A 类、C 类基金份额均收取赎回费，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所收取赎回费全部归入基金资产。

A 类、C 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7 天以内 1.5%

7 天（含 7 天）-30 天 0.1%

30 天以上（含 30 天） 0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

5、当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6、申购份额的计算

（1）当投资者选择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申购费用适用比例费率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1 + 前端申购费率)

前端申购费用 = 申购金额 - 净申购金额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申购费用为固定金额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前端申购费用 = 固定金额

净申购金额 = 申购金额 - 前端申购费用

申购份额 = 净申购金额 / T 日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2）当投资者选择申购 C 类基金份额时，申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申购份额 = 申购金额 / T 日 C 类基金份额净值

（3）基金份额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例一：假定 T 日的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2300 元，四笔申购金额分别为 1,000.00 元、50 万元、

200 万元和 500 万元，则各笔申购负担的前端申购费用和获得的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 申购 1 申购 2 申购 3

申购金额（元，a） 1,000.00 500,000.00 2,000,000.00

适用前端申购费率（b） 0.80% 0.60% 0.40%

净申购金额（ $c=a/(1+b)$ ） 992.06 497,017.89 1,992,031.87

前端申购费（ $d=a-c$ ） 7.94 2,982.11 7,968.13

该类基金份额净值（e） 1.2300 1.2300 1.2300

申购份额（ $f=c/e$ ） 806.55 404,079.59 1,619,538.11

若该投资者申购金额为 500 万元，则申购负担的前端申购费用和获得的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 申购 4

申购金额（元，a） 5,000,000.00

前端申购费（b） 1,000.00

净申购金额（ $c=a-b$ ） 4,999,000.00

该类基金份额净值（d） 1.2300

申购份额（ $e=c/d$ ） 4,064,227.64

例二：假定 T 日的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2000 元，某投资者申购金额为 10 万元，则申购获得的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申购份额=100,000.00/1.2000=83,333.33 份

7、赎回金额的计算

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金额=赎回份额×T 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金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金额-赎回费用

例三：假定某投资者在 T 日赎回 10,000.00 份 A 类基金份额，持有期限 20 天，该日基金份额净值为 1.2500 元，则其获得的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赎回金额=10,000.00×1.2500=12,500.00 元

赎回费用=12,500.00×0.1% =12.50 元

净赎回金额=12,500.00-12.50=12,487.50 元

例四：假定某投资者在 T 日赎回 10,000.00 份 C 类基金份额，持有期限半年，该日 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2500 元，则其获得的净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赎回金额=10,000.00×1.2500=12,500.00 元

8、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日收市后计算，并在 T+1 日公告。各个基金份额类别单独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该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9、基金的转换费用

（1）基金转换费：无。

（2）转出基金费用：按转出基金赎回时应收的赎回费收取，如该部分基金采用后端收费模式购买，除收取赎回费外，还需收取赎回时应收的后端申购费。转换金额指扣除赎回费与后端申购费（若有）后的余额。

（3）转入基金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根据适用的转换情形收取，详细如下：

①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一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一。

②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二。

③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三。

④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四。

⑤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一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五。

⑥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一转出基金申购费用，最低为0。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六。

⑦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七。

⑧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八。

⑨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

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一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 0。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九。

⑩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 0。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十。

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后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十一。

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十二。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一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 0。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十三。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固定费用一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 0。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十四。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十五。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业务举例：详见“（5）业务举例”中例十六。

对于货币基金的基金份额转出情况的补充说明

对于货币型基金，每当有基金新增份额时，均调整持有时间，计算方法如下：

调整后的持有时间=原持有时间×原份额/（原份额+新增份额）

（4）上述费用另有优惠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基金转换的有关业务规则。

（5）业务举例

例一：假定投资者在 T 日转出 1,000 份甲基金基金份额（前端收费模式），该日甲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200 元。甲基金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 1.5%，赎回费率为 0.5%。

①若 T 日转入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乙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 2.0%，该日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A） 1,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B） 1.200

转出总金额（C=A*B） 1,2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D） 0.5%

转出基金费用（E=C*D） 6.00

?转换金额（F=C-E） 1,194.00

转入时收取申购费率（G） 2.0%-1.5%=0.5%

净转入金额（H=F/(1+G)） 1,188.06

转入基金费用（I=F-H） 5.94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J） 1.300

转入基金份额（K=H/J） 913.89

②若 T 日转入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丙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 1.2%，该日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A） 1,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B） 1.200

转出总金额（C=A*B） 1,2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D） 0.5%

转出基金费用（E=C*D） 6.00

转换金额（F=C-E） 1,194.00

转入时收取申购费率（G） 0.00%

净转入金额（H=F/(1+G)） 1,194.00

转入基金费用（I=F-H） 0.00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J） 1.300

转入基金份额（K=H/J） 918.46

例二：假定投资者在 T 日转出 10,000,000 份甲基金基金份额（前端收费模式），甲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该日甲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200 元。甲基金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 1.5%，赎回费率为 0.5%。

①若 T 日转入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乙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用为 1,000 元，乙基金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 2.0%，该日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A） 10,000,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B） 1.200

转出总金额（C=A*B） 12,000,0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转出基金费用 (E=C*D) 60,000.00
转换金额 (F=C-E) 11,940,000.00
转入基金费用 (G) 1,000.00
净转入金额 (H=F-G) 11,939,000.00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I) 1.300
转入基金份额 (J=H/I) 9,183,846.15

②若 T 日转入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丙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用为 1,000 元，丙基金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 1.2%，该日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B) 12,000,0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转出基金费用 (E=C*D) 60,000.00
转换金额 (F=C-E) 11,940,000.00
转入基金费用 (G) 0.00
净转入金额 (H=F-G) 11,940,000.00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I) 1.300
转入基金份额 (J=H/I) 9,184,615.38

例三：假定投资者在 2010 年 3 月 15 日成功提交了基金转换申请，转出持有的前端收费基金甲 1,000 份，转入后端收费基金乙，该日甲、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 1.200、1.500 元。2010 年 3 月 16 日这笔转换确认成功。甲基金适用赎回费率为 0.5%。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B) 1,2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转出基金费用 (E=C*D) 6.00
转换金额 (F=C-E) 1,194.00
转入基金费用 (G) 0.00
净转入金额 (H=F-G) 1,194.00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I) 1.500
转入基金份额 (J=H/I) 796.00

若投资者在 2011 年 1 月 1 日赎回乙基金，则赎回时乙基金持有期在 1 年之内，适用后端申购费率为 1.2%，此时赎回乙基金不收取赎回费，该日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赎回份额 (K) 796.00
赎回日基金份额净值 (L) 1.300
赎回总金额 (M=K*L) 1,034.80
赎回费用 (N) 0.0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 (O) 1.2%

后端申购费 $(P=K \times I \times 0 / (1+0))$ 14.16

赎回金额 $(Q=M-N-P)$ 1,020.64

例四：假定投资者在 T 日转出前端收费基金甲 1,000 份，转入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乙。T 日甲、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 1.300、1.500 元。甲基金赎回费率为 0.5%。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300

转出总金额 $(C=A \times B)$ 1,3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转出基金费用 $(E=C \times D)$ 6.50

转换金额 $(F=C-E)$ 1,293.50

转入基金费用 (G) 0.00

净转入金额 $(H=F-G)$ 1,293.50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I) 1.500

转入基金份额 $(J=H/I)$ 862.33

例五：假定投资者在 T 日转出 10,000,000 份甲基金基金份额（前端收费模式），甲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该日甲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200 元。甲基金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 1.2%，赎回费率为 0.5%。

①若 T 日转入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乙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乙基金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 1.5%，该日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 \times B)$ 12,000,0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转出基金费用 $(E=C \times D)$ 60,000.00

转换金额 $(F=C-E)$ 11,940,000.00

转入时收取申购费率 $(G) 1.5\% - 1.2\% = 0.3\%$

净转入金额 $(H=F / (1+G))$ 11,904,287.14

转入基金费用 $(I=F-H)$ 35,712.86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J) 1.300

转入基金份额 $(K=H/J)$ 9,157,143.95

②若 T 日转入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丙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丙基金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 1.0%，该日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 \times B)$ 12,000,0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转出基金费用 $(E=C \times D)$ 60,000.00

转换金额 $(F=C-E)$ 11,940,000.00

转入时收取申购费率 (G) 0.00%

净转入金额 $(H=F / (1+G))$ 11,940,000.00

转入基金费用 (I=F-H) 0.00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J) 1.300

转入基金份额 (K=H/J) 9,184,615.38

例六：假定投资者在 T 日转出 10,000,000 份甲基金基金份额（前端收费模式），该日甲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200 元。甲基金赎回费率为 0.5%。

①若 T 日转入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甲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用为 500 元，乙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用为 1,000 元，该日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B) 12,000,0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转出基金费用 (E=C*D) 60,000.00

转换金额 (F=C-E) 11,940,000.00

转入基金费用 (G) 1,000-500=500.00

净转入金额 (H=F-G) 11,939,500.00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I) 1.300

转入基金份额 (J=H/I) 9,184,230.77

②若 T 日转入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甲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用为 1,000 元，丙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用为 500 元，该日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B) 12,000,0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转出基金费用 (E=C*D) 60,000.00

转换金额 (F=C-E) 11,940,000.00

转入基金费用 (G) 0.00

净转入金额 (H=F-G) 11,940,000.00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I) 1.300

转入基金份额 (J=H/I) 9,184,615.38

例七：假定投资者在 2010 年 3 月 15 日成功提交了基金转换申请，转出持有的前端收费基金甲 10,000,000 份，转入后端收费基金乙，甲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该日甲、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 1.200、1.500 元。2010 年 3 月 16 日这笔转换确认成功。甲基金适用赎回费率为 0.5%。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B) 12,000,0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转出基金费用 (E=C*D) 60,000.00

转换金额 (F=C-E) 11,940,000.00

转入基金费用 (G) 0.00

净转入金额 (H=F-G) 11,940,000.00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I) 1.500

转入基金份额 (J=H/I) 7,960,000.00

若投资者在 2011 年 1 月 1 日赎回乙基金,则赎回时乙基金持有期在 1 年之内,适用后端申购费率为 1.2%,此时赎回乙基金不收取赎回费,该日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赎回份额 (K) 7,960,000.00

赎回日基金份额净值 (L) 1.300

赎回总金额 (M=K*L) 10,348,000.00

赎回费用 (N) 0.0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 (O) 1.2%

后端申购费 (P=K*I*O/(1+O)) 141,581.03

赎回金额 (Q=M-N-P) 10,206,418.97

例八:假定投资者在 T 日转出前端收费基金甲 10,000,000 份,转入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乙,甲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T 日甲、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 1.300、1.500 元。甲基金赎回费率为 0.5%。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300

转出总金额 (C=A*B) 13,000,0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转出基金费用 (E=C*D) 65,000.00

转换金额 (F=C-E) 12,935,000.00

转入基金费用 (G) 0.00

净转入金额 (H=F-G) 12,935,000.00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I) 1.500

转入基金份额 (J=H/I) 8,623,333.33

例九:假定投资者在 T 日转出 1,000 份持有期为半年的甲基金基金份额(后端收费模式),转出时适用甲基金后端申购费率为 1.8%,该日甲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200 元。甲基金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 1.5%,赎回费率为 0.5%。申购日甲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0 元。

①若 T 日转入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乙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 2.0%,该日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B) 1,2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赎回费 (E=C*D) 6.00

申购日转出基金基金份额净值 (F) 1.10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 (G) 1.8%

后端申购费 (H=A*F*G/(1+G)) 19.45

转出基金费用 (I=E+H) 25.45

转换金额 (J=C-I) 1,174.55

转入时收取申购费率 (K) 2.0%-1.5%=0.5%

净转入金额 (L=J/(1+K)) 1,168.71

转入基金费用 (M=J-L) 5.84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N) 1.300

转入基金份额 (O=L/N) 899.01

②若 T 日转入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丙基金适用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 1.2%，该日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B) 1,2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赎回费 (E=C*D) 6.00

申购日转出基金基金份额净值 (F) 1.10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 (G) 1.8%

后端申购费 (H=A×F×G/(1+G)) 19.45

转出基金费用 (I=E+H) 25.45

转换金额 (J=C-I) 1,174.55

转入时收取申购费率 (K) 0.00%

净转入金额 (L=J/(1+K)) 1,174.55

转入基金费用 (M=J-L) 0.00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N) 1.300

转入基金份额 (O=L/N) 903.50

?

例十：假定投资者在 T 日转出 10,000,000 份持有期为半年的甲基金基金份额（后端收费模式），转出时适用甲基金后端申购费率为 1.8%，该日甲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200 元。甲基金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 1.5%，赎回费率为 0.5%。申购日甲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0 元。

①若 T 日转入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乙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用为 1,000 元，乙基金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为 2.0%，该日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B) 12,000,0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赎回费 (E=C*D) 60,000.00

申购日转出基金基金份额净值 (F) 1.10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 (G) 1.8%

后端申购费 (H=A×F×G/(1+G)) 194,499.02

转出基金费用 (I=E+H) 254,499.02

转换金额 (J=C-I) 11,745,500.98

转入基金费用 (K) 1,000.00

净转入金额 (L=J-K) 11,744,500.98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M) 1.300

转入基金份额 (N=L/M) 9,034,231.52

②若 T 日转入丙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且丙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用为 1,000 元，丙基金前端申购费率

最高档为 1.2%，该日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B) 12,000,0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赎回费 (E=C*D) 60,000.00
申购日转出基金基金份额净值 (F) 1.10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 (G) 1.8%
后端申购费 (H=A*F*G/(1+G)) 194,499.02
转出基金费用 (I=E+H) 254,499.02
转换金额 (J=C-I) 11,745,500.98
转入基金费用 (K) 0.00
净转入金额 (L=J-K) 11,745,500.98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M) 1.300
转入基金份额 (N=L/M) 9,035,000.75

例十一：假定投资者在 2010 年 3 月 15 日成功提交了基金转换申请，转出持有期为 3 年的后端收费基金甲 1,000 份，转入后端收费基金乙，转出时适用甲基金后端申购费率为 1.0%，该日甲、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 1.300、1.500 元。2010 年 3 月 16 日这笔转换确认成功。申购当日甲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0 元，适用赎回费率为 0.5%。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300
转出总金额 (C=A*B) 1,3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赎回费 (E=C*D) 6.50
申购日转出基金基金份额净值 (F) 1.10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 (G) 1.0%
后端申购费 (H=A*F*G/(1+G)) 10.89
转出基金费用 (I=E+H) 17.39
转换金额 (J=C-I) 1,282.61
转入基金费用 (K) 0.00
净转入金额 (L=J-K) 1,282.61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M) 1.500
转入基金份额 (N=L/M) 855.07

若投资者在 2012 年 9 月 15 日赎回乙基金，则赎回时乙基金持有期为 2 年半，适用后端申购费率为 1.2%，且乙基金赎回费率为 0.5%，该日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赎回份额 (O) 855.07
赎回日基金份额净值 (P) 1.300
赎回总金额 (Q=O*P) 1,111.59
赎回费率 (R) 0.5%
赎回费 (S=Q*R) 5.56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 (T) 1.2%

后端申购费 ($U=O \times M \times T / (1+T)$) 15.21

赎回金额 ($V=Q-S-U$) 1,090.82

例十二：假定投资者在 T 日转出持有期为 3 年的后端收费基金甲 1,000 份，转入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乙。T 日甲、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 1.200、1.500 元。申购当日甲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0 元，赎回费率为 0.5%，转出时适用甲基金后端申购费率为 1.0%。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 \times B$) 1,2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5%

赎回费 ($E=C \times D$) 6.00

申购日转出基金基金份额净值 (F) 1.10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 (G) 1.0%

后端申购费 ($H=A \times F \times G / (1+G)$) 10.89

转出基金费用 ($I=E+H$) 16.89

转换金额 ($J=C-I$) 1,183.11

转入基金费用 (K) 0.00

净转入金额 ($L=J-K$) 1,183.11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M) 1.500

转入基金份额 ($N=L/M$) 788.74

例十三：假定投资者在 T 日转出持有期为 146 天的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甲 1,000 份，转入前端收费基金乙。T 日甲、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 1.200、1.300 元。甲基金销售服务费率为 0.3%，此时转出不收取赎回费。乙基金适用申购费率为 2.0%。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 \times B$) 1,200.00

转出基金费用 (D) 0.00

转换金额 ($E=C-D$) 1,200.00

销售服务费率 (F) 0.3%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G) 2.0%

收取的申购费率 ($H=G-F \times \text{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 (单位为年)}$) 1.88%

净转入金额 ($I=E / (1+H)$) 1,177.86

转入基金费用 ($J=E-I$) 22.14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K) 1.300

转入基金份额 ($L=I/K$) 906.05

例十四：假定投资者在 T 日转出持有期为 10 天的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甲 10,000,000 份，转入前端收费基金乙。T 日甲、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 1.200、1.300 元。甲基金销售服务费率为 0.3%，此时转出不收取赎回费。乙基金适用固定申购费 1,000.00 元。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B) 12,000,000.00
转出基金费用 (D) 0.00
转换金额 (E=C-D) 12,000,000.00
销售服务费率 (F) 0.3%
转入基金申购费用 (G) 1,000.00
转入基金费用 (H=G-E*F*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 (单位为年)) 13.70
净转入金额 (I=E-H) 11,999,986.30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J) 1.300
转入基金份额 (K=I/J) 9,230,758.69

例十五：假定投资者在 2010 年 3 月 15 日成功提交了基金转换申请，转出持有 60 天的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甲 1,000 份，转入后端收费基金乙，该日甲、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 1.200、1.500 元。2010 年 3 月 16 日这笔转换确认成功。此时转出甲基金不收取赎回费。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200
转出总金额 (C=A*B) 1,200.00
转出基金费用 (D) 0.00
转换金额 (E=C-D) 1,200.00
转入基金费用 (F) 0.00
净转入金额 (G=E-F) 1,200.00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H) 1.500
转入基金份额 (I=G/H) 800.00

若投资者在 2013 年 9 月 15 日赎回乙基金，则赎回时乙基金持有期为 3 年半，适用后端申购费率为 1.0%，且乙基金赎回费率为 0.5%，该日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0 元。则赎回金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赎回份额 (J) 800.00
赎回日基金份额净值 (K) 1.300
赎回总金额 (L=J*K) 1,040.00
赎回费率 (M) 0.5%
赎回费 (N=L*M) 5.20
适用后端申购费率 (O) 1.0%
后端申购费 (P=J*H*O/(1+O)) 11.88
赎回金额 (Q=L-N-P) 1,022.92

例十六：假定投资者在 T 日转出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甲 1,000 份，转入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乙。T 日甲、乙基金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 1.300、1.500 元。甲基金赎回费率为 0.1%。则转出基金费用、转入基金费用及份额计算如下：

项目 费用计算

转出份额 (A) 1,000.00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B) 1.300
转出总金额 (C=A*B) 1,300.00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D) 0.1%
转出基金费用 (E=C*D) 1.30

转换金额 (F=C-E) 1,298.70

转入基金费用 (F) 0.00

净转入金额 (G=E-F) 1,298.70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H) 1.500

转入基金份额 (I=G/H) 865.80

(三)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华夏鼎茂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依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4月23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 (一) 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中相关内容。
- (二) 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中相关信息。
- (三) 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中相关内容。
- (四) 更新了“八、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中相关内容。
- (五) 更新了“九、基金的投资”中相关内容。
- (六) 更新了“十、基金的业绩”,该部分内容均按有关规定编制,并经托管人复核。
- (七) 更新了“十七、风险揭示”中相关内容。
- (八) 更新了“二十一、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中相关内容。
- (九) 更新了“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披露了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截止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